

证券代码：835000

证券简称：锐迅股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吉林省锐迅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7 月 23 日 9 时 30 分。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000	锐迅股份	2024年7月1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长春市净月开发区生态大街与天工路交汇伟峰东樾 D11 栋 21 层 2106 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高冠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现选举高冠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职期限三年,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高冠男先生为连选连任。上述董事提名经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二) 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代树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现选举代树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职期限三年,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代树民先生为连选连任。上述董事提名经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

行职责。

(三) 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韩晓宇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现选举韩晓宇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韩晓宇女士为连选连任。上述董事提名经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四) 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李鑫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现选举李鑫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李鑫先生为连选连任。上述董事提名经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五) 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王薇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现选举王薇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王薇女士为连选连任。上述董事提名经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六) 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王鑫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现选举王鑫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王鑫女士为连选连任。上述监事提名经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七) 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李春苗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现选举李春苗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李春苗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上述监事提名经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3、由代理人代表个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5、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4年7月23日8:00-9:30

(三) 登记地点：长春市净月开发区生态大街与天工路交汇伟峰东樾 D11 栋 21 层 2106 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王薇 联系电话：0431-81167735

(二) 会议费用：各参会人员自费

五、备查文件目录

《吉林省锐迅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吉林省锐迅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吉林省锐迅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5日